

(基础设施改造)

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  
操场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承包人(全称): 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已审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承包人（全称）：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昌平区沙河镇昌平路 187 号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三、合同范围

本合同工作范围为：本工程为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及电气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规范合格 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玖万零陆佰玖拾元陆角捌分 （¥ 2690690.6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 8 月 24 日前要完成施工，不能影响 9 月 1 日学生正常教学的开展。
4.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5. 在合同执行期间，发包人向承包人签发的 work 程序、管理文件及工作委托/指令等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承包人承诺严格遵照执行。

七、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签订。

八、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 签订。

九、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签章)

# 成 交 通 知 书

编号/S/N: TC260P0B0-ZB

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组织的（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项目编号：TC260P0B0）项目评审中，经磋商小组评定，确定贵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如下：

成交金额：2,690,690.68 元人民币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后按规定与买方签订合同。

中招国际招

2025 年



# 最后报价一览表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当前时间: 2026-04-21 11:59:26

北京同晟创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首页 > 我的项目 > 多轮报价

**基本信息**

分包名称: (北京同晟创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北京市工业领域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 11000005003010010402-X001-1

项目类型: 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报价信息**

序号	轮次报价发布时间	发布时间	报价截止时间	报价次数	报价小写单位: 元	报价 (大写)
1	2026-04-10 14:22:16	2026-04-10 14:33:16	2026-04-10 15:07:16	2	2690690.68	贰佰陆拾玖万零陆佰玖拾元陆角陆分

2026/4/21 11:59

- 工作台
- 项目信息
- 我的项目
- 邀请函
- 竞价大厅
- 询问管理
- 采购失败
- 订单与发票管理
- 投标保证金

##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定义

合同协议书、合同条款、合同附件中的下列词语或措辞具有本合同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磋商文件及其附录（如果有）、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技术标准和要求、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规范要求：是指构成合同的施工应当遵守的或指导施工的国家、行业或地方的技术规范和要求，包括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设计的要求（如果有），以及对此类文件的任何变更。

1.1.1.3 图纸：是指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图纸，以及对此类图纸的任何变更。

##### 1.1.2. 当事人

1.1.2.1 合同当事人：是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是指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2.3 承包人：是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1.3. 日期和期限

1.1.3.1 开工日期：指协议书生效日后的第 14 天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日期。

1.1.3.2 工期：50 天：除特别指明外，均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时。

1.1.3.3 竣工时间：指协议书中注明的、从开工日期算起的完成工程的时间（或根据第 7.3 款的规定延长后的时间）。

1.1.3.4 缺陷责任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且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金保函的有效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 1.1.4. 成本（费用）

成本(费用)：是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必需的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 1.1.5. 其他

1.1.5.1 承包人设备：指为实施工程需要的全部仪器、机械、车辆、设施和其他物品，但不包括材料或生产设备。

1.1.5.2 不可抗力：指超出合同当事人的控制，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前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中不可避免或克服，且不能主要归因于另一方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

1.1.5.3 材料：指构成永久工程部分的各类物品(生产设备除外)。

1.1.5.4 生产设备：指构成永久工程部分的机械和仪器。

1.1.5.5 现场：指由发包人提供的、将要实施工程的场所，以及合同中指定为现场组成部分的任何其他场所。

1.1.5.6 变更：指发包人根据第 9.1 款的规定下达指令，对规范和(或)现场(如果有)做出的变动。

1.1.5.7 “工程”是指与合同协议书中工程承包范围对应的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5.8 永久工程：是指按合同约定建造并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1.5.9 临时工程：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永久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 1.2 合同文件的构成及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文件的构成及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中标通知书；

- (7) 磋商文件/询价文件/竞价文件；
- (8)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9) 其他合同文件。

### 1.3 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和行政法规。

### 1.4 语言文字

1.4.1 本合同以中国的汉语简体文字编写、解释和说明。有关技术规范、标准、图纸等允许使用英语或其他语言。

1.4.2 词汇在用以描述具有一种众所周知的技术或商标含义的材料或工作时，必须视为具有该含义。

### 1.5 通信交流

无论在何种场合规定给予或颁发任何通知、指示，或其他通信交流时，除非另有说明，此类通信交流应按 1.5 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并且不能无理扣留或拖延。

## 2. 发包人

### 2.1 现场的提供

发包人应在 开工日期 7 天前 向承包人提供现场和现场的进入权。

### 2.2 许可和执照

如果承包人请求，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申请工程所需要的许可、执照或批准。

### 2.3 发包人的指示

承包人应遵守发包人发布的有关工程的全部指示，包括暂停全部或部分工程。

### 2.4 批准

发包人或发包人代表的批准、同意、不发表意见等，不影响承包人的任何合同义务。

## 3. 发包人代表

###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姓名：崔胜，职务：综合管理科后勤与资产主管。

发包人代表在发包人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  
发包人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发包人承担法律责任。

发包人代表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职责及义务，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正常履行的，承包人可以要求发包人撤换发包人代表。

### 3.2 授权人

发包人代表可将自己拥有的任何一部分职权授权给其他的发包人人员，并通过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在授权范围内，发包人人员向承包人发出的任何书面指示或批准均与发包人代表发出的指示和批准效力相同，对承包人均具有约束力。对于发包人人员未能指出的工程缺陷，发包人代表随后有权要求纠正。

## 4. 承包人

### 4.1 承包人代表

承包人代表姓名：蔡景辉，职务：项目经理。

### 4.2 分包

承包人不得将全部工程分包。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

## 5. 发包人的责任

本款列出的以下情况由发包人负责：

- 1) 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
- 2) 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的条件；
- 3) 在移交施工现场前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工程施工所必需的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地质勘察资料，相邻建筑物、构筑物 and 地下工程等有关基础资料；
- 4) 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 5) 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交工验收。

## 6. 竣工时间

### 6.1 实施工程

承包人应在开工日期开工，迅速和不延误地施工，并在竣工时间内完成工程。

## 6.2 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进度计划。

## 6.3 工期延长

如果工程由于任何发包人责任导致了延误，承包人有权索赔工期。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索赔申请后，结合承包人提供的证据，给予适当的延期。

## 6.4 延迟竣工

如果承包人未能按期竣工，承包人为此须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额：每天按结算总价的3%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最多不超过10%，超过10%合同自动解除。

## 7. 竣工验收

### 7.1 竣工验收条件

当承包人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及有关文件编制工作时，可以向发包人申请竣工验收。

### 7.2 竣工验收程序

承包人申请竣工验收时，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应在收到报告后3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完成后接收工程，承包人应立即完成扫尾工作，包括清理现场。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重新进行验收。

### 7.3 竣工日期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竣工验收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 8. 保修

保修期限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具体保修期限见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应

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 9. 变更和索赔

### 9.1 变更权

发包人可以下达变更指示。

### 9.2 变更估价

变更估价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双方约定的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房屋修缮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11/T638-2023)、《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预算消耗量标准》(2021)。

### 9.3 提前通知

一方在得知可能造成工程延误或中断、或可能导致额外费用索赔的任何情况时，应尽快通知对方。承包人应采取所有合理措施将影响减至最小。

在承包人迅速通知并采取合理措施的前提下，其有权获得工程延期或额外费用。

### 9.4 索赔权

如果由于发包人责任导致承包人发生费用，承包人有权索赔此类费用。如果由于发包人责任必须变更工程，应按变更处理。

### 9.5 变更和索赔程序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指示变更或产生索赔的事件发生后 28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一份包括变更各项内容的变更估价书或列明各项索赔费用的索赔书，发包人应及时审核并将处理结果书面通知承包人，若双方未达成一致，遵循公平的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 10. 合同价格和支付

### 10.1 合同价格

10.1.1 金额(大写)：贰佰陆拾玖万零陆佰玖拾元陆角捌分

(小写) 2690690.68 元

### 10.1.2 合同价格风险

合同当事人约定合同价格包含的风险范围为：除不可抗力、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工程洽商、发包人原因、国家或省级及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政策性调整以外的其他各类价格风险。

### 10.2 合同价款的支付

#### 10.2.1 工程款的支付

(1) 第一笔：签订合同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 30% (807207.20 元，捌拾万柒仟贰佰零柒元贰角)，发包人支付每笔价款的同时，承包人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2) 第二笔：工程进度达到 50%，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 30% (807207.20 元，捌拾万柒仟贰佰零柒元贰角)，发包人支付每笔价款的同时，承包人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3) 第三笔：工程验收合格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 30% (807207.20 元，捌拾万柒仟贰佰零柒元贰角)，发包人支付每笔价款的同时，承包人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4) 第四笔：尾款和质量保证金：工程竣工满 12 个月后，如无质量问题，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含工程款 7%，质量保证金 3%) (269069.08 元，贰拾陆万玖仟零陆拾玖元零捌分)，发包人支付每笔价款的同时，承包人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 10.2.2 工程结算款的支付

在质量保修期内，因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的质量缺陷承包人未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发生的维修费用从承包人的质量保证金中支付，质量保证金已返还的，发包人发生的维修费用由承包人给予支付。

#### 10.2.3 其他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向发包人开具正规发票，在发票中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所在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并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工程、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

### 11. 违约

### 11.1 承包人违约

如承包人发生下列情况，发包人可以通知其违约：

-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4) 承包人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现场的；
- (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6)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
- (7)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如果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14 天内没有采取可行的措施纠正违约，发包人可在第一次通知发出后 21 天内发出第二次通知终止合同。这时，承包人应从现场撤离，并按第二次通知中发包人的指示，将材料、永久设备以及承包人的设备留在现场，供发包人使用，工程竣工后再另行处理。

### 11.2 发包人违约

如发包人发生下列情况，承包人可以通知其违约：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
- (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 (3)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 (4)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
- (5) 发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 11.3 违约赔偿

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承包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委托第三方继续施工产生的差价、管理费等）及工期延误责任，并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对承包人已完成的合格工程、已进场的材料及设备进行估价，并在扣除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金（按照合同总价的 10%）、发包人代为继续施工的费用后，如有剩余，发包人应将剩余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已完成部分工程款支付给承包人，如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已完成部分工程款不足以扣除的，承包人应当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补足。

## 12. 风险和职责

### 12.1 工程照管

承包人应从开工日期至发包人根据第 7.2 款的规定发出接收通知的日期止，对工程的照管负全部责任；发包人接收后，照管责任由发包人负责。在承包人照管期间，如果工程发生任何损失或损害，承包人应修正这些损失或损害以使工程达到合同要求；除非损失或损害是由于发包人及甲指分包责任造成的，否则，承包人应保障发包人、发包人的承包人、代理人和雇员免于承担工程所发生的全部损失或损坏，以及免于承担由于承包人、其代理人或雇员违反合同、疏忽或其他违约造成的工程的任何索赔或开支。

### 12.2 不可抗力

#### 12.2.1 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包括：战争、敌对行为、叛乱、恐怖主义、革命、暴动、军事政变或篡夺政权、内战、承包人及其分包人以外的人员罢工或停工、战争军火、爆炸物资、空中飞行物坠落、电离辐射或放射性污染以及以权威部门发布的足以造成已完工程损坏的自然灾害，如地震、海啸或火山活动。

#### 12.2.2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原则

-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由发包人承担；
- (2) 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3) 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4) 承包人的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工程师或监理人要求留在施工现场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承包人发包人协商承担。
-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12.2.3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如果合同当事人由于不可抗力，使其履行任何义务受到或将受到阻碍，受影响的该

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如果必要，承包人可暂停实施工程，并在发包人的同意下，撤离承包人设备。如果该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影响达 84 天，这时，任一合同当事人可发出合同终止的通知，并应在通知发出后 28 天开始生效

合同终止后，承包人应获得的剩余工程款包括：承包人完成的工作的价值仍没有支付的部分及运到现场的永久设备和材料的价值，并根据以下原则调整最终应得到的费用：

- a) 已定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换的货款，由发包人承担。
- b) 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c) 扣除发包人有权得到的任何款项总额；

经过调整后，应付的剩余款应在发出终止通知之日起 28 天内付清。

### 13. 保险

#### 13.1 工程保险

承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

#### 13.2 工伤保险

承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在施工现场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分包人及由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 13.3 其他保险

发包人和承包人可以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13.4 争议的解决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执行和解、调解，如双方协商不成则均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  
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朱文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2026 年 04 月 10 日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  
工程名称: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  
造项目

## 投 标 总 价

投标总价(小写): 2690690.68

(大写): 贰佰陆拾玖万零陆佰玖拾元陆角捌分

投 标 人: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编 制 人:



(造价专业人员盖CA电子执业专用章)

审核人/审定人:



(一级造价工程师盖CA电子执业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6年04月10日

## 投标报价填报说明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一、项目情况
1. 采购人：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2. 建筑面积：5355.7平方米
  3. 建设地点：昌平区沙河镇昌平路187号
- 二、改造范围
- 本工程为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及电气工程。
1. 建筑装饰
- 1.1 拆除操场塑胶面层拆除原操场面层、沥青混凝土层。
  - 1.2 铺设100mm厚C25钢筋混凝土，14mm厚塑胶跑道，四个9mm厚硅pu篮球场。
  - 1.3 对操场周围树坑进行加固，树坑四周向下1M用钢筋网片混凝土防护，使树根向下生长，防止树根将跑道拱起。
  - 1.4 改造、修缮操场整体排水沟，改建国旗台、领操台。
2. 电气
- 2.1 配电箱(柜)、盘制作、安装
  - 2.2 电力电缆头制作、安装
  - 2.3 焊接电气配管，预埋铺设广播及照明系统电气管线等。
- 三、质量要求
-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 五、工期要求
- 工期要求50天，2026年9月完成竣工验收。

注：投标报价填报说明应包括工程范围、工程特征、计划工期、施工现场情况、施工组织特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内容。







# 措施项目审核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审定	
			实际成本	金额
	措施项目			
一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1	管理目标等级(达标)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1.1	安全施工费	项	19237.29	19237.29
1.1.1	安全帽	项	AQSGF_ZDXJ*1*100%	19237.29
1.1.2	临边洞口交叉高处作业防护	项		
1.1.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如防护装备、消毒 物资...	项		
1.1.4	.....	项		
1.2	文明施工费	项	11959.04	11959.04
1.2.1	安全警示标志牌	项	WMSGF_ZDXJ*1*100%	11959.04
1.2.2	废水沉淀池	项		
1.2.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按需列项	项		
1.2.4	.....	项		
1.3	环境保护费	项	17261.74	17261.74
1.3.1	现场临时绿化费用	项		
1.3.2	控制扬尘、噪声、废气费用	项	HJDBHF_ZDXJ*1*100%	17261.74
1.3.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按需列项	项		
1.3.4	.....	项		
1.4	临时设施费	项	27411.87	27411.87
1.4.1	一次性使用临建	项		
1.4.2	周转使用临建	项	LSSSF_ZDXJ*1*100%	27411.87

工程名称: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金额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2 页









## 费率报价表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  
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序号	费用名称	取费基数	报价费率(%)
A	土建工程		
A.1	企业管理费	直接费+设备费（非甲供）+增补人工费+增补材料费（非甲供）+增补主材费（非甲供）+增补机械费	7.2
A.2	利润	直接费+设备费（非甲供）+增补人工费+增补材料费（非甲供）+增补主材费（非甲供）+增补机械费+企业管理费	4
B	安装工程		
B.1	企业管理费	直接费+设备费（非甲供）+增补人工费+增补材料费（非甲供）+增补主材费（非甲供）+增补机械费	7.2
B.2	利润	直接费+设备费（非甲供）+增补人工费+增补材料费（非甲供）+增补主材费（非甲供）+增补机械费+企业管理费	4
C	措施项目		
C.1	企业管理费	直接费	7.2
C.2	利润	直接费+企业管理费	4

## 分部分项清单

金额单位：元  
第 1 页 共 3 页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审定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拆除				166094.65
1	911101008002	路面基层拆除 弹性橡胶地面拆除 1.8厚弹性橡胶地面拆除 2.90厚沥青混凝土拆除	m <sup>2</sup>	3512.25	13.85	48644.66
2	911101008004	路面基层拆除 塑胶跑道地面拆除 1.13厚弹性橡胶地面拆除 2.90厚沥青混凝土拆除	m <sup>2</sup>	1843.5	13.85	25632.48
3	9104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砖砌体拆除 1.圆井盖、井盖台拆除（包括下方基础） 2.排水沟400mm深、24砖基础、西排拆除	m <sup>3</sup>	22.67	108.37	2456.75
4	911705005001	排水沟拆除 3.控制盖板拆除	m	234.07	17.33	4056.43
5	AB001	其它项拆除 1.体育器材、健身器材及其他零星拆除； 2.破坏性拆除； 3.拆除完垃圾集中堆放至甲方指定地点。	项	1	2229.76	2229.76
6	910201004003	挖基坑土方 基础开挖（柱墩、旗台基础） 1.拆除混凝土层 2.挖土方 3.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m <sup>3</sup>	10.25	40.4	414.1
7	910201005006	挖沟槽土方 基础开挖（排水沟） 1.拆除混凝土层 2.挖土方 3.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m <sup>3</sup>	45.38	36.9	1674.52
8	911801001001	渣土场外运输 渣土集中装在外运，运距自行考虑，含消纳费。	m <sup>3</sup>	620.35	130.71	81085.95
		分解小计				166094.65
		新做				1919957.28
9	910201004004	挖土方 球场灯立柱基础1.5*1.5*0.7m，地面下挖 1.人工挖土方 2.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m <sup>3</sup>	12.6	40.4	509.04
10	010103001003	3:7灰土夯实 球场灯立柱基础100厚3:7灰土夯实	m <sup>3</sup>	1.8	248.11	446.65
11	010501003002	独立基础 1.预留球场灯600*600*1000mm 立柱基础，旗杆立柱基础600*600*1290mm 类型：独立基础 2.混凝土种类：预拌 3.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m <sup>3</sup>	3.34	1356.45	4530.54
12	010507007001	钢筋混凝土路护 1.树池下方垫100厚C25混凝土，深度1m，配单层双向Φ6钢筋网片，间距100mm	m <sup>3</sup>	8.64	3310.25	28600.56
13	010501001002	钢筋混凝土垫层 100厚C25钢筋混凝土垫层，配单层双向Φ6钢筋网片，间距100mm	m <sup>3</sup>	535.41	877.67	469913.29
14	911101021007	弹性面层新做 塑胶跑道及跑道外圈所有区域 铺设符合新国标（GB/T43564-2023） 1.平均厚度大于14mm全塑型自结纹跑道，物理、化学、老化性能符合新国标要求，合成材料面层，含：铺装和每年养护次数1次，养护年限为10年	m <sup>2</sup>	1896.49	271.25	514422.91
15	911101021009	弹性面层新做 EPD地面	m <sup>2</sup>	3393.05	197.38	669720.21

编制人：魏晓磊

审核人：黄章

审定人：黄章

## 分部分项清单

工程名称: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 金额单位: 元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审定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铺设符合新国标 (GB/T43564-2023) 1.9厚硅PU地面, 采用三层结构, 底胶厚度约为 3.5mm, 湿拌型聚氨酯, 甲:乙比例为 1:5, 环保颗粒添加量 ≤25%; 加强层厚度约为 2.5mm, 双组份聚氨酯 (甲:乙比例为 1:3); 面漆层采用水性硅PU 面料或 PU 面料喷涂; 2. 含: 铺装和每年养护次数1次, 养护年限为10年。				
16	040201022001	砖砌排水沟新做 砖砌排水沟新做 1. 两侧240厚砖砌排水沟, 深度100mm, 内嵌2mm厚水泥抹面; 2. 100厚C25细石砼沟底; 3. 200厚砂砾垫层;	m	54.03	650.86	35165.97
17	010904002001	排水沟刷防水 原排水沟及新做排水沟内侧面涂刷刚性防水涂料两遍	m <sup>2</sup>	187.25	58.54	10961.62
18	010512008001	排水沟盖板 500*500*50细石砼盖板	m	234.07	45.55	10661.89
19	050201003001	路牙铺设 花岗岩道牙, 规格: 600*100*100mm	m	86.4	136	11750.4
20	910204001007	回填方 废弃排水沟填土 1. 排水沟中间填素土夯实; 2. 回填至地面混凝土垫层底标高;	m <sup>3</sup>	21.14	35.7	754.7
21	040205006001	标线 跑道及篮球场划线 1. 材料品种: 线 2. 线型: W=120mm 3. 专用标线漆或道路专用漆、冷涂	m	1887.73	11.97	22596.13
22	910401002001	砖基础砌筑 升旗台基础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非烧结普通砖 2. 砂浆强度等级: M4.5 3. 尺寸: 8000*5000*1200mm	m <sup>3</sup>	36.848	793.55	29240.73
23	911202004001	石材楼地面新做 升旗台饰面 花岗岩面层 1. 20厚磨光花岗岩板, 正、背面及四面边涂刷防水涂料, 需要时灌稀水泥浆 (彩我水泥浆) 擦缝 (或勾缝剂勾缝); 2. 10厚DTA砂浆 (或): 3水泥砂浆) 结合层; 3. 20厚DS砂浆 (或1: 3干硬性水泥砂浆) 结合层 4. 原结构面	m <sup>2</sup>	71.2	474.1	33755.92
24	01B001	可移动座椅框架基础 厚接40角钢框架基础 1. 五面包3mm厚铁皮及UV喷漆 2. 尺寸2630*485*100mm	个	46	1672.32	76926.72
		分解小计				1919957.28
		领操台				122842.23
25	010101004001	挖基坑土方 基坑开挖 1. 机械挖土方 2. 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m <sup>3</sup>	43.4	13.19	572.45
26	010103001001	回填方 肥槽回填 1. 3: 7灰土回填, 分层回填, 压实系数满足要求; 2. 回填至地面垫层下表面; 3. 回填土前, 应排验积水, 清除虚土和建筑垃圾, 填土应按设计要求进行。	m <sup>3</sup>	5.18	177.56	919.76

编制人: 魏晓磊

审核人: 贺章

审定人: 贺章

## 分部分项清单

金额单位：元  
第 3 页 共 3 页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审定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7	010501001001	钢筋混凝土垫层 200厚C30钢筋混凝土垫层， $\Phi$ 10钢筋，单挂双向	m <sup>3</sup>	5.9	707.62	4174.96
28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 基础类型：独立基础 2. 混凝土种类：现拌 3.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 <sup>3</sup>	19.5	1291.18	25178.01
29	010513001001	砌筑楼梯 红砖砌筑楼梯基础，水泥勾缝	m <sup>3</sup>	6.59	758.64	4999.44
30	011101006001	水泥抹平 20厚水泥抹平层	m <sup>2</sup>	21.9	63.96	1400.72
31	010603003001	空心圆钢立柱 $\Phi$ 60mm空心圆钢立柱，壁厚3mm	t	0.01	8243.42	82.43
32	010603003003	空心圆钢立柱 $\Phi$ 120mm空心圆钢立柱，壁厚3mm	t	0.12	8243.79	989.25
33	010603003004	空心圆钢立柱 $\Phi$ 200mm空心圆钢立柱，壁厚5mm	t	0.48	8243.77	3957.01
34	010604001002	空心圆钢梁 $\Phi$ 60mm空心圆钢梁，壁厚3mm	t	0.61	7091.41	4325.76
35	010604001003	工字钢 74*120mm工字钢立柱及横梁，壁厚5mm	t	1.33	8080.01	10746.41
36	010604001004	空心方钢 50*80mm空心方钢横梁，壁厚5mm	t	0.3	7091.39	2127.42
37	010604001005	弧形钢梁 定制弧形钢梁，100mm*(165-350mm)，壁厚5mm	t	0.54	8094.68	4371.13
38	010606013001	钢构件 钢制连接件	t	0.01	9788.65	97.89
39	011405001001	防锈漆 防锈防腐漆两遍	m <sup>2</sup>	62.65	34.99	2192.12
40	011405001002	氟碳漆 试漆一遍，氟碳面漆两遍	m <sup>2</sup>	43.36	89.35	3874.22
41	010901005001	张拉膜 聚四氟乙烯（PTFE）膜，1.2mm厚，弧形，白色	m <sup>2</sup>	95.07	555.73	52833.25
		分部小计				122842.23
		装饰				72356.1
42	011102001002	石材墙面 旗坛台地面及台阶侧面、立面 1、30厚花岗岩，荔枝面 2、20厚1:3 M20聚合物水泥砂浆（1:2.5水泥砂浆）找平层	m <sup>2</sup>	82.97	471.52	39122.01
43	011204001001	石材墙面 旗坛台立面及立柱 1、30厚花岗岩，荔枝面 2、干挂	m <sup>2</sup>	12.21	685.53	8370.32
44	010403006001	石材扶手、栏杆、栏板 花岗岩围栏，高900-1150mm，厚度100	m	40.26	617.58	24863.77
		分部小计				72356.1
		合 计				2281250.26

编制人：魏晓磊

审核人：贺章

审定人：贺章



## 单位工程人材机审核表

工程名称: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

金额单位: 元  
1 页 共 3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审定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b>一、</b>								
		人工						
1	KGFTZ	人工费调整		元	107.082	1	107.08	
2	00010701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7.4557	172	4722.38	
3	00010707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337.8411	172	58108.67	
4	00010501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1241.7957	187	232776.8	
5	00010502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29.0985	187	5441.42	
6	00010301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272.8236	207	56474.49	
7	00010302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293.9881	207	60855.54	
		人工小计					418486.38	
<b>二、</b>								
		材料						
1	35090024	钢管		m·日	3710.3899	0.02	74.21	
2	35020023	扣件		个·日	2626.7184	0.057	149.72	
3	04050010	天然砂石		kg	25029.474	0.076	1902.24	
4	0403000003	砂子中粗砂		kg	0.2047	0.123	0.03	
5	35020003	顶托		个·日	184.0061	0.177	32.57	
6	04090026	熟石灰		kg	2883.438	0.291	839.08	
7	04011301	白水泥		kg	6.6435	0.473	3.14	
8	0413000901	标准砖	240mm×115mm×53mm	块	28352.4632	0.63	15026.81	
9	34000011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4373.429	1	4373.43	
10	3400001101	其他材料费	占材料费	元	14839.715	1	14839.72	
11	CLFTZ	材料费调整		元	18.9649	1	18.96	
12	35020049	垫块		个	197.7101	1.1	217.48	
13	02030013	海绵条		m	150.2669	1.17	175.81	
14	0301070018	膨胀螺栓	M8×80	套	113.553	1.4	158.97	
15	03150016	不锈钢挂件		个	151.3185	2.26	341.98	
16	14290010	二氧化碳气体		m <sup>3</sup>	6.2101	2.5	15.53	
17	14350009	脱模剂		kg	22.344	2.88	64.35	
18	14290003	氧气		m <sup>3</sup>	2.0958	3.11	6.52	
19	1001000801	轻钢龙骨	25×25	m	54.3589	3.24	176.12	
20	0101010012	热轧光圆钢筋	HPB300 Φ30	kg	113.5041	3.292	373.66	
21	01010016	钢筋		kg	56.4331	3.389	191.25	
22	01010002	钢筋	Φ10以内	kg	25464.26	3.677	93632.08	
23	03150141	圆钉		kg	19.1422	4.39	84.03	
24	1002000101	角钢龙骨	30×30×3	kg	149.321	4.51	673.44	
25	03150720	火烧丝		kg	1.0101	4.8	4.85	
26	03150712	镀锌铁丝	18#~22#	kg	104.7829	4.87	510.29	
27	0313030003	焊丝	Φ3.2	kg	10.5008	4.94	51.87	
28	02090010	裹结构织物附件		m <sup>2</sup>	118.8375	5.04	598.94	
29	03130101	电焊条	(综合)	kg	37.1118	5.25	194.84	
30	03150028	钢钎		kg	5.5949	5.42	30.32	
31	14050008	溶剂		kg	312.9858	7.12	2228.46	
32	14050001	油漆溶剂油		kg	8.5705	7.17	61.45	
33	0207000501	三元乙丙橡胶颗粒(EPDM)	2~4mm	kg	29944.9816	8	239559.85	
34	13050044	聚合物水泥基(JS)防水涂料		kg	628.9728	9.75	6132.48	
35	1315000002	色浆乙组份		kg	42236.5793	10	422365.79	

编制人: 魏晓磊

审核人: 贺章

审定人: 贺章

## 单位工程人材机审核表

工程名称: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建筑装饰工程

金额单位: 元  
2 页 共 3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审定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36	13050004	防锈漆		kg		25.06	14.33	359.11
37	1002000001	镀锌方钢管龙骨	50×50×1.5	m		73.3815	16.25	1192.5
38	14090019	硬蜡		kg		1.1958	16.64	19.9
39	0301050238	六角螺栓	M30×200	套		2.2817	16.96	38.7
40	14010002	清油		kg		0.2215	17.5	3.88
41	14350034	催干剂		kg		0.5435	20.35	11.06
42	1435001201	氟碳漆稀释剂		kg		4.1409	20.6	85.3
43	1433000004	预聚体甲组份		kg		10515.921	20.87	220093.37
44	14350039	防污剂		kg		2.67	23.97	64
45	14350035	催化剂		kg		379.5567	24.23	9196.66
46	0105000009	钢丝绳	Φ26	m		38.028	28.32	1076.95
47	14290005-1	乙炔气		m <sup>3</sup>		1.0479	28.56	29.93
48	35010003	复合木模板		m <sup>2</sup>		78.3205	36	2819.54
49	34000009	弃土或渣土消纳		m <sup>3</sup>		620.35	50.97	31619.24
50	0315111103	镗头	Φ26	套		1.9014	50.33	95.7
51	1301000504	氟碳漆面漆		kg		26.9266	66.81	1798.97
52	36070002#1	花岗石磨牙	600*100*100mm	m		87.264	97.34	8494.28
53	13110002#1	道路专用漆、冷涂		kg		120.0609	150	18009.14
54	80010021	干混地面砂浆		m <sup>3</sup>		27.6733	261.1	7225.5
55	0411000104#1	30厚花岗岩,荔枝面	630	m <sup>2</sup>		12.4542	274.1	3413.7
56	0817000202#1	30厚花岗岩,荔枝面		m <sup>2</sup>		84.6294	321.93	27244.74
57	0817000202#2	花岗石面层	800mm×800mm	m <sup>2</sup>		72.624	321.93	23379.84
58	8021000805	预拌混凝土	C25	m <sup>3</sup>		599.4291	362.8	217472.88
59	8021000806	预拌混凝土	C30	m <sup>3</sup>		34.5532	371.7	12843.42
60	12210006#1	花岗岩栏板	厚度100	m <sup>2</sup>		35.432	450	15944.4
61	8001000110	干混抹灰砂浆	DM10	m <sup>3</sup>		1.6848	513.27	864.76
62	8001000102	普通干混砂浆砌筑砂浆	DM7.5	m <sup>3</sup>		11.4217	548.67	6266.74
63	8001000102#1	普通干混砂浆	砌筑砂浆DM7.5	m <sup>3</sup>		1.5552	548.67	853.29
64	8001000109	干混地面砂浆	DM20	m <sup>3</sup>		2.3242	553.1	1285.52
65	04290034	预制构件		m <sup>3</sup>		5.85	1146.02	6704.22
66	BCCLF2	可移动座椅		个		46	1500	69000
67	BCCLF3	其它项拆除		项		1	2000	2000
68	80070019	胶粘剂DTA砂浆		m <sup>3</sup>		1.8382	2004.42	3684.52
69	3509000501	板方材模板青捞		m <sup>3</sup>		3.9343	2514.16	9891.46
70	80070019	嵌缝剂DTG砂浆		m <sup>3</sup>		0.0214	3809.74	81.63
71	80070019#1	嵌缝剂	DTG砂浆	m <sup>3</sup>		0.0249	3809.74	94.86
72	3301003007#1	Φ60mm空心圆钢梁,壁厚3mm		t		0.61	5513.27	3363.09
73	3301003007#2	50*80mm空心方钢横梁,壁厚3mm		t		0.3	5513.27	1653.98
74	33010053	零星钢构件		t		0.01	5903	59.03
75	33010025#1	Φ60mm空心圆钢立柱,壁厚3mm		t		0.01	6204	62.04
76	33010025#2	Φ120mm空心圆钢立柱,壁厚5mm		t		0.12	6204	744.48
77	33010025#3	Φ200mm空心圆钢立柱,壁厚5mm		t		0.48	6204	2977.92
78	33010065#2	74*120mm工字钢立柱及横		t		1.33	6477.88	8615.58

编制人: 魏晓磊

审核人: 贺章

审定人: 贺章



## 分部分项清单

金额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电气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审定			增减说明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整个项目				44875.89	
1	920204020001	配电箱(柜)、盘制作、安装 1.名称:配电箱AP-TJC 2.规格型号:5回路 3.安装方式:悬挂安装 4.基础形式:10#槽钢 5.其他:调试 6.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台	1	2053.99	2053.99	
2	030411004004	电气配线 1.名称:电线 2.规格:WDZB1-BYJ-16mm <sup>2</sup> 3.敷设方式:穿管 4.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78.89	22.93	1808.95	[调价]
3	920210010003	电气配线 1.名称:电线 2.规格:WDZB1-BYJ-6mm <sup>2</sup> 3.敷设方式:穿管 4.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366.79	9.58	3513.85	[调价]
4	920206010001	电力电缆头制作、安装 1.名称:电缆终端头 2.规格:WDZB1-BYJ-16mm <sup>2</sup> 3.安装部位:室外 4.电压等级(kV):1kV以下 5.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个	1	138.32	138.32	
5	920210003005	电气配管 1.名称: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SC80 4.安装方式:暗配 5.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78.89	70.94	5596.46	
6	920210003006	电气配管 1.名称: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SC32 4.安装方式:暗配 5.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691.41	25.59	17693.18	
7	920207003001	接地线、避雷引下线制作、安装 1.名称:接地母线 2.材质:镀锌扁钢 3.规格:40*4 4.安装方式:暗敷设 5.供应、安装 6.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5	12.02	60.1	
8	910201003001	挖一般土方 1.名称:挖土 2.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sup>3</sup>	82.13	36.9	3030.6	[调价]
9	910204001001	回填方 1.名称:回填 2.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 <sup>3</sup>	82.13	35.7	2932.04	
10	920209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名称:电气系统调试 2.其他未作详尽描述的均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台	0	0	0	[减项]
11	02B001	机电拆除恢复工程 1.本款改造工程的所有拆除工程及按业主要求的恢复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项	0	0	0	[减项]

编制人: 魏晓磊

审核人: 贺章

审定人: 贺章





## 单位工程人材机审核表

金额单位: 元      第 2 页

工程名称: (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电气工程      1 页 共 2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审定			增减说明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一、人工									
1	00010503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64.9442	187	12144.57	
2	00010701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9.3205	172	5043.13	
		人工小计						17187.7	
二、材料									
1	01090009	圆钢	Φ10以内	kg		9.6229	3.24	31.18	
2	01130011	镀锌扁钢		kg		6.65	3.25	21.29	
3	0141000001	铜绑线	2mm	kg		0.15	90.47	13.57	
4	02190045	尼龙扎带	综合	根		36	1.3	46.8	
5	0227000003	白布带	20mm	盘		0.5	5.34	2.67	
6	02270015	布头		kg		1.6024	4.04	6.47	
7	0301050904	镀锌带母螺栓	M8×(16~25)	套		1.02	0.21	0.21	
8	0301070002	镀锌膨胀螺栓	M10	套		4.08	2.37	9.67	
9	0301090504	锁紧螺母	M32	个		213.6457	0.463	98.92	
10	0301090508	锁紧螺母	M80	个		24.377	1.13	27.55	
11	03130101	电焊条	(综合)	kg		7.3956	5.25	38.83	
12	03130301	焊锡丝	综合	kg		1.2791	43.81	56.04	
13	0313050001	焊锡膏	50g/瓶	kg		0.06	39.79	2.39	
14	03130502	焊锡膏		kg		0.105	39.79	4.18	
15	03150028	钢钎		kg		6.7347	5.42	36.5	
16	03150711	镀锌铁丝	13#~17#	kg		3.5647	4.87	17.36	
17	0405000003	沙子中粗砂		kg		0.2464	0.123	0.03	
18	04090014	滑石粉		kg		0.5771	0.46	0.27	
19	13010009	沥青清漆		kg		5.0756	10.69	54.26	
20	13010057	沥青漆		kg		0.005	10.04	0.05	
21	13050004	防锈漆		kg		16.2581	14.33	232.98	
22	1409000002	电力复合脂	一级	kg		0.015	73.28	1.1	
23	1435001003	丙酮酸漆稀释剂		kg		3.6158	10.8	39.05	
24	1443000006	自粘性塑料带	20mm×20mm	卷		3.3011	9.73	32.12	
25	1443000010	塑料胶布带	25mm×10mm	卷		6.4631	1.81	11.71	
26	1443000012	黑胶布带	20mm×20mm	卷		4.8846	2.29	11.19	
27	14430011	自粘性橡胶带		卷		0.13	3.31	0.43	
28	1701000004	焊接钢管	DN32	m		712.1523	10.48	7463.36	
29	1701000009	焊接钢管	DN80	m		81.2567	26.75	2173.62	
30	17250303-1	塑料软管		kg		0.15	8.95	1.34	
31	1815002704	焊接钢管接头	32	个		113.9444	0.983	112.01	
32	1815002708	焊接钢管接头	80	个		12.1885	2.87	34.98	
33	18250021	电缆终端固定卡箍		个		1.02	6.12	6.24	
34	27060007	接地编织铜线		m		1	11.05	11.05	
35	2803001101	RVV2*2.5双绞线		m		622.9645	5.95	3706.64	
36	2823000001	非屏蔽双绞线	8芯	m		560.028	2.61	1461.67	
37	2906370504	塑料护口(钢管)	32	个		106.8228	0.469	50.1	
38	2906370508	塑料护口(钢管)	80	个		12.1885	2.04	24.86	
39	2909010002	铜端子	16mm <sup>2</sup>	个		2.03	5.05	10.25	
40	2909010807	铜端子	70	个		1.015	13.49	13.69	
41	34000011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321.3295	1	321.33	

编制人: 魏晓磊

审核人: 贺章

审定人: 贺章



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承包人（全称）：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內容

根据本工程修缮和装修的项目，双方约定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及內容如下：操场硅 PU 地面、塑胶跑道及跑道外侧区域等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修缮及装修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土建结构修缮工程为：5 年；
- 2、房屋防水修缮工程为：8 年；
- 3、装 修 工 程为：5 年；
- 4、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修缮工程为：5 年；
- 5、供热及供冷为：5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 6、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5 年；
- 7、其他约定： / 。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但不负责原房屋建筑的保修责任。

2、属于保修范围和內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3、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4、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参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地有关规定，立即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

承包人实施保修。

5、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无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双方共同签署，其有效期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2026年5月11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2026年5月11日

附件 2：廉政责任书格式

##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承包人：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

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2006年5月11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2006年5月11日

# 施工项目安全生产协议书

甲方（发包单位）：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乙方（承包单位）：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有关规定，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确保施工安全，避免发生各种人身伤害事故和财产损失，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责任，特签订本协议。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改造）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沙河校区操场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昌平区沙河镇昌平路 187 号

## 一、甲方责任

1. 审核验证乙方施工资质是否真实有效；经营范围是否与本次施工项目相符，验证无误后与其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同时对施工方现场负责人、安全员等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登记建档。

2. 向乙方介绍施工作业现场的情况，进行安全交底：包括地下设施、地面障碍、周边环境以及安全注意事项等。

3. 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发现违法违规作业立即纠正；高危作业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作业应立即停止施工，待乙方整改后，落实了安全措施，方可开工。

4. 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操作规程的抽考。

5. 施工过程中如涉及动火作业，应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责任：

（1）组织落实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应急处置预案。

（2）接到动火作业申请后，对申请内容和动火作业操作人员资格进行审查，由动火许可批准人组织施工单位对作业现场安全条件进行核查，对于符合要求的，按照程序批准《动火许可证》。

已审核

(3) 动火作业期间，对动火作业情况进行现场检查，重点检查动火作业是否按照《动火许可证》内容进行作业;是否与具有火灾、爆炸风险作业交叉进行;是否严格执行作业方案、规程，规范和标准，落实现场监护人和安全措施、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

(4) 动火作业结束后，组织人员查验现场是否遗留火种，并签字验收，终止当次动火作业行为。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二、乙方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具备本协议所涉及工程的施工资质。

2.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并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乙方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承担相应责任。

3.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与考试成绩报给甲方备案。

4.开工前，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旦开工，就视同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5.乙方应明确施工项目负责人和施工现场安全员的职责，施工现场设置的专（兼）职安全员必须佩带安全标志，负责日常的安全检查工作，纠正违章行为，及时消除隐患，确保施工安全。

6.项目开工前，要制定、落实安全施工方案，并明确安全防范措施。施工现场要拉设警戒线，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以及夜间照明和警示、警告灯具，并且确保前述相关防护设施和警示、警告标志以

及灯具一直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施工作业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要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严禁施工人员到作业区域外活动。

7.严格执行安全用电、动火、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作业管理制度,作业前,必须经甲方审批,落实了安全措施后,方可作业。施工作业过程中严禁交叉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禁无证违章操作。

8.使用的施工作业人员必须有合法的用工手续,为其办理工伤保险。施工作业人员要保持相对稳定,并提供有效证件复印件(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印件)存档备查。如有新增或更换的施工作业人员,必须向甲方重新注册登记并进行安全教育后,方可上岗作业。

9.严禁将承揽的项目分包、转包给其他施工作业单位。施工作业过程中,乙方需要甲方给与支持等其他有关事宜,需经甲方进行沟通协调,严禁乙方私自动用甲方的任何设备设施及生产物资材料。

10.发生异常情况或其他事故,乙方要及时通报甲方,并积极采取相应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11.施工过程中如涉及动火作业,应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责任:

(1) 编制动火作业施工方案和防火技术方案。方案中应确定动火作业人员资格、时间、内容和作业条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等,并向学院动火作业管理部门进行提交。

(2) 落实安全技术交底。向作业人员详细说明作业内容主要危险因素、动火作业应采取的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程序等内容。

(3) 填写《动火许可证》向学院动火作业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动火许可证》批准后,通过“京通|企安安”系统的“动火作业报备”模块进行线上备案。

(4) 明确划分施工区域,在施工区域与非施工区域之间采取防火分隔措施。

(5) 在动火区域使用手机、移动摄像头等设备对动火部位进行实时监控，并加装独立式感烟探测器，报警信号和监控画面应能反馈至单位有人员值班的场所以及单位相关负责人，视频监控或手机直播影像资料应保存不少于 30 天。

(6) 动火作业前，应配备消防器材，清除动火作业现场及周围的易燃物、可燃物，或者采取其他有效的安全措施。当动火作业点周围或者其下方有易燃物、可燃物、电缆桥架、孔洞、管井、地沟、水封设施、污水井等时，应当事先进行检查和安全风险分析，并且采取清理或者封盖等安全防护措施。对可能存在易燃、易爆气体的动火作业点应当连续检测气体浓度，发现气体浓度超限报警时，应当立即停止作业。

(7) 动火作业结束后，应对现场进行检查，并在确认无火灾危险后再离开，并在“京通|企安安”系统的“动火作业报备”模块确认动火作业结束。

12.发生以下情况乙方必须停工整顿：

(1)人身伤亡事故；

(2)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发生火灾事故；

(4)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 三、争议解决

如若甲乙双方对本协议的执行发生异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若协商无法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四、本协议有效期限：与主合同工期一致。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

已审核

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甲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6年5月11日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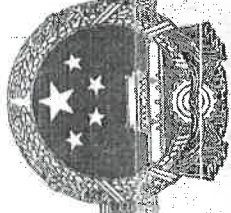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字：

2026年5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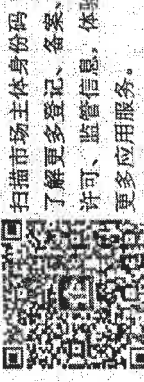
已审核





#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76917X3

名称 北京同晟创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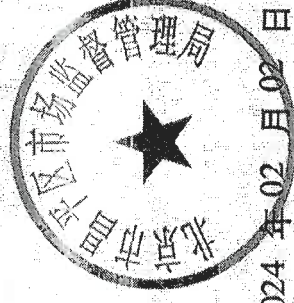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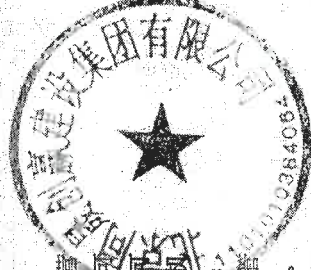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朱文东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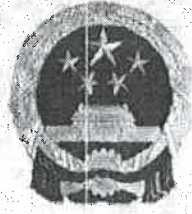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西大街118号1幢9层A905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文具用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物清洁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及租赁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西大街118号1幢9层A905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8576917X3 法定代表人：朱文东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D211560461 有效期：2030年03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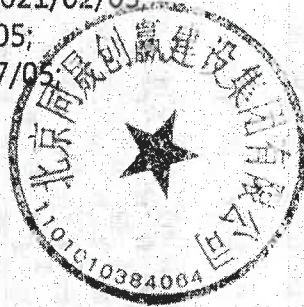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1/02/05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4/07/05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24/07/0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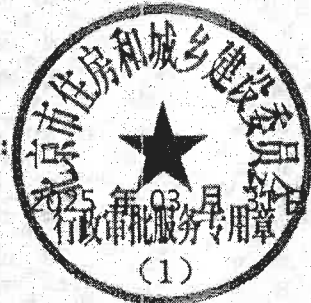
本使用件仅用于：仅限于招投标及公司资质报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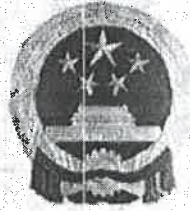
使用期限：2026-02-25至2026-05-24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西大街118号1幢9层A905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8576917X3

法定代表人：朱文东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D31156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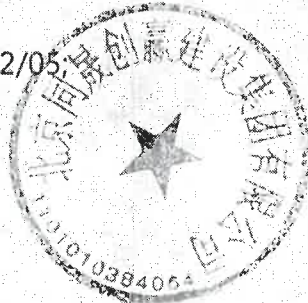
有效期：2030年03月30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2024/12/24;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1/02/0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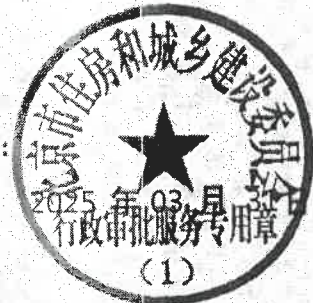
本使用件仅用于：仅限于招投标及公司资质报审等

使用期限：2026-02-25至2026-05-24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76917X3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京) JZ安许证字[2021]037606

企业名称: 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文东

单位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西大街118号11层A905室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4年04月24日至2027年04月2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4日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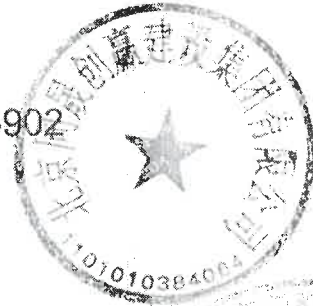
账户名称: 北京同晟创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0200006109200126654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河镇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朱文东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000078065902



2021 年 05 月 20 日

